

附件 2

中共安康市委党史研究室 公益性岗位招聘人员面试疫情防控要求

1. 请考生密切关注并严格遵守安康市疫情防控最新要求及交通出行规定，做到非必要不离市不聚集，做好个人防护，确保顺利参考。市域内、外考生参加面试时须持考前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纸质版、电子版均可）、参加考试前须完成 3 天两次核酸检测并持阴性证明，主动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扫码测温进入考点。“陕西一码通”（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行程码）为绿码且现场测温不高于 37.3℃的可进入考点；“健康码”“行程码”非绿码考生不得进入考点。请考生采取合适的出行方式前往考点，如需乘坐公共交通，须做好个人防护。

2. 近 7 日有高中低风险地区以及提级管控地区旅居史人员（详情见中高风险区列表），近 10 日有境外旅居史人员，考前未完成隔离管控等措施的，不能参加面试。

3. 考前有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觉减退、腹泻等症状的考生，应提供二级以上医院诊断证明，并于考前主动向市委党史研究室报告，经医学评估后，决定可否继续参加考试。

4. 考试期间考生应注意个人防护，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

排管理。考生应自备若干个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除核验身份及面试时按要求摘戴口罩外，进出考点以及考试期间应当全程有效佩戴口罩。

5. 所有考生须认真阅读本公告，如果存在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信息）的，将取消考试资格，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6. 面试疫情防控会根据国家和我市疫情防控总体部署和要求适时调整，请考生及时关注公告发布网站相关信息，并保持手机畅通。如有调整，以公告发布网站的最新通知为准。